

「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暨地層下陷防治第2期」
補助款(雲林縣政府)執行情形查核報告

經濟部水利署
106年9月6日

「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暨地層下陷防治第 2 期」

補助款(雲林縣政府)執行情形查核報告

一、計畫執行進度：

有關 106 年度封填水井部份，雲林縣政府至 106 年度 9 月 5 日為止，已於「水井管理資訊網」填報 72 口水井：

1. 新增違法水井部分，經舉發查證屬實，即查即封共計 10 口。
2. 既有違法水井部分，經舉發查證屬實，即查即封共計 55 口；配合其他公共建設計畫共封填 6 口。
3. 合法水井部分，經查證屬實封填 2 口。

106 年度納管水井輔導合法標案部分，預計辦理土庫鎮、虎尾鎮、元長鄉、3 鄉鎮計 3 萬 300 口已完成複查作之納管水井，計分 4 個標案發包(其中 1 標為 106 年度雲林縣委託監審作業專業服務案，另 3 標為納管水井輔導合法勞務採購案)，目前執行進度：

1. 土庫標部分：106 年 8 月 28 日簽約。
2. 元長標部分：106 年 8 月 29 日開標，預計 9 月上旬辦理評選作業。
3. 虎尾標部分：106 年 9 月 6 日開標，預計 9 月中旬辦理評選作業。
4. 監審標部分：106 年 9 月 6 日開標，預計 9 月中旬辦理評選作業。

二、經費執行情形：

106 年度違法水井處置執行計畫：經濟部水利署補助雲林縣政府經費計 4,115 萬 4,620 元整，刪減 300 萬元，實際補助 3,815 萬 4,620 元(水利署 105 年 12 月 6 日經水政字第 10553270360 號函)需刪減 300 萬元將俟縣府完成納管水井輔導合法各標案後辦理修正，各次請款及核銷如下：

1. 第一次請款作業：縣府 106 年 3 月 3 日函文，本署 106 年 3 月 14 日同意撥付 452 萬 9,596 元整，辦理支付臨時人員工作酬金、行政管理費用、

支付水井巡查租賃車輛租金。

2. 第一次核銷：縣府 106 年 6 月 12 日函文核銷 192 萬 7092 元，本署 106 年 6 月 26 日同意核銷轉正。
3. 第二次請款：縣府 106 年 7 月 7 日函文，本署 106 年 7 月 27 日同意撥付 339 萬 8,822 元整，辦理支付臨時人員工作酬金、行政管理費用、支付水井巡查租賃車輛租金、支付封井開口契約款項。
4. 第二次核銷：縣府 106 年 8 月 29 日函文核銷 180 萬 600 元，本署尚在辦理中。
5. 105 年度保留款第一次請款及核銷：本署 106 年 4 月 7 日同意撥付 192 萬 8,000 元及核銷 298 萬 7,473 元整。
6. 105 年度保留款第二次核銷：縣府 106 年 9 月 4 日函文核銷 42 萬 416 元整。
7. 104 年度保留款第一次核銷：本署 106 年 6 月 26 日同意核銷轉正 66 萬 5,786 元整。

三、雲林縣內部控管機制：

有關巡查人員上下班及加班、請假、補假、差勤作業之管內部管控，由縣府所建置之「機關內部人事業務系統」辦理，並逐層審核。

四、計畫執行效益：

1. 目前納管水井輔導合法招標案，一標（土庫鎮）已簽約，一標（元長鄉）已開標，另二標（虎尾鎮及監審標）於 9 月 6 日開標，將儘速召開評選作業完成發包作業，預計 106 年 9 月底完成採購程序，以提高計畫之執行效益。
2. 封井開口契約 106 年 6 月 12 日訂約，截止 9 月 5 日止已完成封填納管廢棄水井計 15 口。
3. 地下水管制區內工廠違法水井查察，106 年度縣府篩選出目標工廠計 80 家，分組派遣人員前往查察，截止 9 月 5 日計查察 63 家水井 13 口，其

中 38 家無水井，11 家歇、停業，5 家查獲未列案水井 5 口、8 家已納管水井 8 口，1 家重複，未納管水井將待全部目標工廠查畢後，再辦理封填。

本項工作後續成果計畫書將彙整上述資料後，提報水利署審核。

4. 縣府接獲台電竊電通報 5 處，業已查察，其中 3 處發現 3 口已申報納管水井，另 2 處無水井。

五、 其他事項：

有關水利署指示事項，縣府將持續配合辦理。

查核人員：

水利行政組：李組長友平(張簡任正工程司昆茂代)、葛科長武松
林副工程司育如、黃副工程司詩評

水利技術組：陳研究員文祥

查核日期：106 年 9 月 6 日